竞争性谈判邀请函

**“我校EPC施工库企业”**：

根据我校与贵司签订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谈判人决定组织**营区营房整治配套建设工程（35144工程）** 项目（以下简称本项目）竞争性谈判，现邀请贵公司参加我校营区建设任务。

1. 项目名称：营区营房整治配套建设工程（35144工程）
2. 项目编号：2021-JK15-G3002
3. 项目概况：

本项目为改造某医院JS医学口腔国家重点实验室7813平方米（含楼体加固、地下管线整修改造）、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807平方米改造（含地下管线等）、门诊12层种植科治疗室改造120平方米、门诊1-5号电梯更换及井道改造。

包含但不限于初设范围内的建筑、装饰、结构、给排水、电气、暖通、净化、医用气体等工程,详见竞谈文件及附件。

**项目投资：4107.00万元**

**承包模式：项目采用EPC工程总承包，允许联合体投标。**

四、谈判文件的获取：

（一）谈判保证金

本项目谈判保证金为80万元，竞谈保证金须采取非现金方式交纳，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达招标人账户内，未到账的投标将被拒绝。

（1）支票（开户名称：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军医大学）

（2）电汇（投标截止时间2日前到账为准）

开户名称：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军医大学

开户银行：工行西安市公园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3700 0252 0902 6800 922

汇款时请务必注明“集采中心”和“XX投保金”。竞谈保证金到帐后，请携带银行电子回单或转账凭证加盖单位公章、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人民银行开户许可证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前来开具保证金交纳凭证。

开标现场需携带的竞谈保证金退还手续及文件资料

1、我校开具的保证金收据原件。

2、完整的开票信息：公司名称、开户行名称、银行账号、税号等（加盖公章）。

3、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（加盖公章）。

（二）谈判文件发放时间与地点

时间：2021年2月20日至2021年2月22日，每天上午 09：00--12：00，下午14：30--17：00，过时不予发放（北京时间、节假日除外）。

法定代表人领取的，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、邀请回函书、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。

委托代理人领取的，委托人须为邀请企业人员，并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、本人身份证、邀请回函书、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。

（以上复印件需加盖公章）

（三）应谈文件的递交

1.递交截止时间

应谈人送达应谈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2月26日9时00分前，接收应谈文件的地点为谈判人指定地点。

（四）确认

下载邀请回函书后，请于2021年2月22日17时前，以书面加盖公章形式（包括信函、电报、传真、邮件等，下同）确认是否参加；应谈人已派人现场领取谈判文件的，视为确认。

（六）须知

《军采网》和校园官网公示，公示期3个日历日，质疑和投诉均在公示期间提出，公示期满后，不再接受质疑和投诉。

（七）谈判监督

谈判人拒绝发放谈判文件或拒绝答疑时，可拨打下列电话进行投诉：

纪检监督电话：029-84710621、029-84710611。

（八）联系方式

联 系 人：王助理 丁助理

联系方式：029-84712905/84712906

邮 箱：18150103@qq.com

 物资集中采购中心

2021年2月20日